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



## 澄清公佈

預期配售踴躍程度及配售配發基準將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或以前刊登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茲提述 Rojam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發出的正式通知（「正式通知」）。除非文義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欲澄清，預期配售踴躍程度及配售配發基準將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或以前刊登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而於正式通知上誤報為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吾等謹此就誤報一事抱歉。聯交所保留就上述誤報採取行動的權利。

承董事會命  
Rojam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黃浩恩

香港，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對此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相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準確及完整及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刊登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